

山东交通学院文件

鲁交院发〔2022〕61号

山东交通学院 关于印发推动课堂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 质量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山东交通学院推动课堂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实施方案》已经6月17日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山东交通学院

2022年6月23日

山东交通学院 推动课堂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实施方案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育人主渠道作用，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认真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山东省教育厅关于推动课堂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普通本科高校人才培养质量的通知》（鲁教高字〔2022〕4号）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就集中推动课堂教学改革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将课堂教学改革作为人才培养质量的突破口，将全过程学业评价作为课堂教学改革的抓手，试点先行，循序渐进，统筹推动教学理念、教学内容、教学模式、教学评价、教学管理和现代教学技术应用等一体化改革，实现教学模式从注重知识传授的“以教为中心”到“知识+思维方式+想象力”并重的“以学为中心”的转变，培养方式从“灌输式”到探究式、个性化的转变，学业评价从死记硬背、“期末一考定成绩”到独立思考、“全过程学业评价”和“非标准答案考试”的转变，学生行为从被动学习、“考试型”学习到主动学习、“创新型”学习的转变，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培养基础知识扎实，富有创新精神，堪当大任的高素质人才。

二、组织领导

为确保改革任务落地实施，学校成立课堂教学改革领导小组和工作组。

（一）课堂教学改革领导小组

组长：陈松岩

副组长：张化祥

成员：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人力资源处（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务处、财务处、团委、信息化建设与管理中心、各二级学院（部）主要负责人。

主要职责：全面负责指导、推进关于课堂教学改革的教学研究、教学管理、质量保障等方面的建设，并对课堂教学改革过程中出现的重要问题进行研究、咨询和指导。

（二）课堂教学改革工作组

组长：张化祥

副组长：汪明栋

成员：教务处、各二级学院（部）教学工作负责人、校院两级督导。

主要职责：承担改革任务的院（部）及部门成立由单位负责人牵头、专家教授等参与的改革工作专班，必要时可邀请学生参与，建立课堂教学改革工作责任制，任务分解，责任到人，具体实施课堂教学改革工作。

三、实施范围

2022年秋季学期起，全校各本科专业核心（主干）课程全部启动课堂教学改革，山东省高等学校高水平学科覆盖专业、国家

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的核心（主干）课程以及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课程要起到引领作用，鼓励其他课程踊跃参加。到 2023 年底，所有专业的核心（主干）课程实现课堂教学改革全覆盖。

四、主要内容

（一）改进学业评价方式，推行全过程学业评价

改革期末一次考试评价的方式，推行全过程学业评价，科学合理测评学生学习效果。

1. 打破“一考定成绩”考核方式。课程学习成绩至少由三部分构成：平时考核（包括课堂表现、随堂测试、课后作业、小组项目、个人演示等）、单元测试（含期中考试，考核形式包括知识测验、主题论文、调研报告、案例分析、实战实践等）、期末考试等。原则上期末考试成绩权重不超过 50%，单元测试次数根据学分情况和教学内容合理确定，一般每门课程每学期 4 次左右。平时成绩和单元测试成绩应有明确的赋分标准，且具有足够的区分度，不能流于形式。

2. 推行“非标准答案”考核方式。根据课程内容和教学需要，可采取标准答案与非标准答案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核。支持学校积极通过创新小论文、开放课题、案例分析等方式，探索开放式命题、创作型考试的“非标准答案”考核方式，重点考查学生运用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引导学生自主学习，破除“高分低能”积弊。

（二）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构建高效课堂

紧紧抓住课堂教学主战场，优化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方法，

打造“高阶学习”课堂。

1. 优化课堂教学内容。以提升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为目标，优化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推进应用型人才培养方式改革。避免照本宣科，一本教材讲到底，鼓励教师开发活页式教材，及时将前沿成果、现实案例等有机融入课堂教学。针对不同学生特点，鼓励教师选取不同教学内容开展教学，努力为学生提供个性化教学服务。

2. 改革课堂教学方法。鼓励教师打破死板、单一的课堂讲授式、灌输式教学，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采用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TBL（基于团队的教学方法）、PBL（基于问题的教学方法）、主题探究式教学等灵活先进的教学方法，进行启发式讲授、互动式交流、探究式讨论，做到教学相长。

（三）完善课堂教学管理，确保改革成效

科学设计学业评价标准和程序，建立健全教学质量评价管理机制，稳妥推进，务求实效。

1. 完善全过程学业评价制度。课程负责人、专业负责人根据课程特点，组织授课教师研究制定科学严谨的全过程学业评价大纲，明确课程考核方式、考核内容、考核规程等，经所在院（部）论证通过后实施，并于开课前向授课学生传达。教师在授课过程中，对发现的问题和学生提出的建议，不断改进和完善，确保全过程学业评价结果的准确和公平。

2. 健全课堂教学管理机制。学校、院（部）加强课堂教学改革研究，建立和完善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管理机制，落实对教师和

学生的激励措施。学校制定教学改革专用课堂教学质量标准，成立专项督导小组，安排开展专项督导，指导院（部）实施课堂教学改革；院（部）落实课堂教学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基层教学组织和课程教学团队，加强对教师教学行为的日常监督，确保课堂教学改革成效。

四、时间进度

（一）启动阶段（2022年5月下旬—6月中旬）

召开教学改革动员大会、组织专题培训，把课堂教学改革的意义、方案、举措等，面向全校师生广泛宣传动员，让学生真正认同课堂教学改革特别是全过程学业评价对自身能力培养和未来发展的重要作用，让教师充分认可改革的目标、方向和任务。各院（部）及时召开全体人员大会，作出具体工作安排。通过广泛宣传动员，力争在全校形成认同改革、支持改革、自觉改革的良好氛围，把课堂教学改革工作落地落实。

（二）课堂教学改革准备阶段（2022年6月中旬—8月上旬）

各二级学院（部）结合实际，采取“一院一策”“一专业一策”“一课一策”等方式，认真研究制定课堂教学改革实施方案，方案应包括全过程学业评价、高效课堂构建、激励支持政策等内容。方案应经过校内外专家充分论证，确保科学合理，取得预期成效。

（三）课堂教学改革实施、管理阶段（2022年8月下旬—2023年7月上旬）

2022年秋季学期起，所有专业核心（主干）课程，全部启动课堂教学改革，全方位推进全过程学业评价方式，优化课堂教学

内容，改革课堂教学方法，健全课堂教学管理机制。专项督导队伍定期进行监督与指导，党委会、校长办公会每学期研究听取相关汇报。到 2023 年底，所有专业的核心（主干）课程实现课堂教学改革全覆盖。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激励机制

将课堂教学改革工作纳入学校教学改革项目。设立课堂教学改革教改专项，通过项目的形式对课堂教学改革工作提供资助，鼓励各学院（部）设立专项经费，为课堂教学改革工作有序推进提供保障。改革成效纳入年度考核重点工作定期调度，将课堂教学改革成效作为学院年度绩效考核、个人年度绩效考核、资源配置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二）加强示范引领

每学期评选一定数量的校级优秀示范课堂，从中择优选报省级优秀示范课堂，适时组织开展典型案例评选，总结一系列可推广的课堂教学改革典型经验和特色学业评价方式，及时宣传、推广改革成功经验。